# 左約的祝福

利未記 26: 1-13 莊劉真光 師母

# 前言

古代近東法定的條約在完結時,通常包含對遵守制定的法令之祝福與對不遵守的咒詛,並且咒詛的表列往往是比所應許的祝福之數目大很多.這個立約的祝福與咒詛普遍的概念是:立約的大君王要求百姓絕對的效忠.因此這些應許和警告最終的目標是要鼓勵順服和勸阳不順服.

在舊約中,這個祝福與咒詛一般的模式也出現在出 23:25-33; 申 28:1-68 與書 24:20. 先知們一致倚賴這些應許和警告向以色列百姓宣講信息. 他們宣告說,與以色列立約的耶和華乃是宇宙的創造者,擁有絕對的權柄,並且是歷史的主宰,祂完全能夠召集所有的自然界與所有的列國來執行祂的祝福或咒詛. 由於百姓的不遵行律法,至終神將使他們的國家滅亡,百姓被擄到外邦,但即使是在那樣的時候,先知們仍然呼召他們轉向神,並給予祝福的應許. 甚至在被擄的餘民中,先知們繼續提醒他們,若他們順服神,神應許的祝福將臨到他們.

## 1. 最基要的誡命 (利 26:1-2)

- 1. 不可造偶像,不可向偶像跪拜 (第二誡命) 與理由 (26:1)
- 2. 要守安息日 (第四誡命) (26:2a)
- 3. 要敬畏神的聖所 (26:2b)
- 4. 「我是耶和華」(26:2c)

#### Ⅱ. 遵守誡命的祝福(利 26:3-13)

- 1. 要蒙耶和華賜福的必要條件 遵守神的律例, 誡命 (26:3)
- 2. 耶和華應許的祝福 (26:4-13)
  - A. 雨水與豐收 (26:4-5)
  - B. 平安, 安全與得勝仇敵 (26:6-8)
  - C. 繁多的子孫與充足的供應 (26:9-10)
  - D. 神的同在 (26:11-12)
- 3. 末了的提醒 (26:13)

## Ⅲ. 屬靈真理的原則

- 1. 基於耶和華的恩典與大能的拯救, 祂與以色列左約, 祂要做他們的神, 他們要做祂的百姓. 在這個左約的關係之下, 耶和華要求祂左約的百姓對祂絕對的效忠. 因此祂賜給以色列左約的祝福與咒詛的應許, 是根據「一報還一報」的原則,即神的公義將按照他們所行的來施行報價, 最終的目標是要鼓勵順服. 並勸阻不順服.
- 2. 以色列 左約的責任, 最基要的是單單敬拜和事奉耶和華為獨一的, 真正的, 永活的神. 因此要求他們對耶和華絕對的忠誠與效忠, 祂絕不容許任何種的競爭者. 負面的他們不可造偶像並向偶像敬拜. 正面的他們要守安息日, 作為他們與這位創造者左約關係的記號, 並且要敬畏神的聖所為神與祂百姓相會之處.
- 3. 以色列要得享神的祝福有賴於他們對於神的律例與誠命之順服遵行.
- 4. 神應許的祝福包括物質的與屬靈的, 其中「神的同在」是其 他祝福的實現之依據.
- 5. 基督徒是神新約的百姓,在新約的互約關係下,神仍然要求 他左約的百姓對他絕對的效忠,不可拜偶像 (太 6:24; 林前 6:9-10; 弗 5:5; 西 3:5; 約壹 5:21). 並且神的百姓必須順服 遵行神的話之責任仍然繼續 (太 7:21-27; 約 13:17; 雅 1:22-25).
- 6. 對於遵行神的話/耶穌的教訓之人耶穌應許的祝福:
  - A. 生活的需要之供應 (太 6:25-33)
  - B. 耶穌自己的同在 (太 28:20; 腓 4:9)

# 討論問題:

- 1. 在所有的罪中拜偶像的罪是最嚴重的罪,現代基督徒拜無形的偶像並不亞於 古代以色列民拜有形的偶像 (耶 2:28; 11:13). 請省察自己在這方面的罪,務 必徹底悔改 (林前 6:9-10).
- 2. 請省察自己在生活中到底遵行神的話有多少? 萬不可忽視主耶穌在太 7:21 的 警告.